

To: panel_ajls@legco.gov.hk
From: "elsa.hosaichu" [REDACTED]
Date: 11/10/2017 09:10PM
Subject: 回應性別承認諮詢之我見

致 性別承認跨部門工作小組：

就 貴小組對性別承認制度進行公眾諮詢，本人及我的家人都堅決反對在香港設立新的性別承認制度，我們認為：

1. 一個人的性別應是根據出生時的生理性別而決定。至於極少數的雙性人，他們實在不幸，但現今醫學應能合理地解決他們的性別困擾。

2. 不應設立性別承認制度

對於一些生理性別清晰，而又患有性別不安症的人，本人及家人均認為不論政府或社會人士皆不應以任何行政或立法手段制度化地承認他們所自我聲稱的性別，因為性別承認制度會造成以下惡果：

~使病者減低其按先天性別生活和身份認同的正面誘因，亦不利他們康復的可能；

~強逼社會所有人承認一個純按心理和自我聲稱的性別，會侵害不認同者的言論、良心及信仰自由；

~影響對下一代接受正確的性別觀念教育，因老師不能超越社會法規來教導；

~對性別私隱（尤其是女性），會構成嚴重的威脅；

~觸發強烈的倫理、宗教及道德爭議，並導致社會撕裂！

3. 對於患有性別不安症者，我們認為他應接受有效的專業醫療及輔導跟進，對於一些仍然堅持自己擁有一非原生性別的人士，我們認為政府應幫助他們作出適應及給予必要的生活支援，同時要平衡社會中不同界別的權利，例如要保護婦女及兒童不會因某人的性別訴求而被侵犯或被偷窺！政府可以按這些原則，推行共融教育，鼓勵市民互相尊重和包容，以共建一個更和諧與美好的社會！

姓名：何世珠、程容、何世雄、鄭潤珠、何青茹、何偉麟、何偉達、陳友邦、何世梅、陳永興、陳永奇、張容發、何世芳、張銘宏、張銘軒、劉鄭萍、何宛螢、麥滿鴻、何世娟、麥海晴、麥海瑤、何世美

電話：[REDACTED] (何世珠)

電郵：[REDACTED]